证券代码：600691　证券简称：阳煤化工　公告编号：临 2021-030

阳煤化工股份有限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无董事对本次董事会议案投反对或弃权票。

● 本次董事会议案全部获得通过。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一）本次董事会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证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本次董事会会议通知和议案于 2021 年 4 月 23 日以电子邮件和专人送达等方式向各位董事发出。

（三）本次董事会于 2021 年 4 月 27 日以通讯会议的方式召开。

（四）本次会议应到会董事 9 人，实际到会董事 9 人（到会董事为：冯志武、朱壮瑞、程彦斌、王怀、白平彦、王宏、李端生、李德宝、裴正）。

（五）公司监事知晓本次会议。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了《阳煤化工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审议<2021 年第一季度报告>及其正文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二、审议通过了《阳煤化工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为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

公司为子公司河北正元氢能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正元氢能”）、山西阳煤丰喜泉稷能源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丰喜泉稷”）、山西阳煤化工机械（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阳煤化机”）、山东阳煤恒通化工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恒通化工”）在金融机构的融资业务提供担保，现部分担保即将到期或已经到期。董事会同意公司为上述子公司在金融机构的融资业务提供担保。其中，为正元氢能提供融资担保金额为 7 亿元，为丰喜泉稷提供融资担保金额为 3 亿元，为阳煤化机提供融资担保金额为 5.3 亿元，为恒通化工提供担保金额为 1.2 亿元，金额共计 16.5 亿。

根据公司董事会及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阳煤化工股份有限公司关于 2021 年度预计为下属子公司提供担保额度的议案》，公司 2021 年为正元氢能的担保额度不超过 26.69 亿元，公司本年已为正元氢能提供担保金额 2.5 亿元，本次担保金额未超过公司对正元氢能的担保融资剩余额度；公司 2021 年为丰喜泉稷的担保额度不超过 19.51 亿元，公司本年未向丰喜泉稷提供担保，本次担保金额未超过公司对丰喜泉稷的担保融资总额度；公司 2021 年为阳煤化机的担保额度不超过 15.92 亿元，公司本年已为阳煤化机提供担保金额 4 亿元，本次担保金额未超过公司对阳煤化机的担保融资剩余额度；公司 2021 年为恒通化工的担保额度不超过 11.86 亿元，公司本年已为恒通化工提供担保金额 2 亿元，本次担保金额未超过公司对恒通化工的担保融资剩余额度。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特此公告。

阳煤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一年四月二十七日

证券代码：600691　证券简称：阳煤化工　公告编号：临 2021-031

阳煤化工股份有限公司关于 2021 年第一季度主要经营数据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行业信息披露指引第十八号——化工》和《关于做好上市公司 2021 年第一季度报告披露工作的通知》的要求，阳煤化工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现将 2021 年第一季度主要经营数据披露如下：

一、主要产品的收入、产量及销量实现情况

主要产品	营业收入	生产量	销售量
	2021 年 1-3 月（万元）	2021 年 1-3 月（万吨）	2021 年 1-3 月（万吨）
尿素	88,371.19	56.48	51.16
聚氯乙烯	38,705.16	5.71	5.53
丙烯	25,181.76	3.71	3.68
烧碱	12,548.51	10.18	10.12
三氯化磷	13,722.18	2.53	2.56
双氧水	6,639.25	6.83	6.95

二、主要产品和原材料的价格变动情况

（一）2021 年一季度主要产品价格变动情况如下：

1、尿素一季度受供需面影响，价格整体处于高位震荡，且呈上涨趋势。销售价格同比上涨 15.68%；

2、聚氯乙烯一季度国内市场受国际大宗商品上涨影响，售价连续大幅上涨，3 月中旬刷新历史高位，行业开工及盈利表现较好，销售价格同比上涨 22.65%；

3、丙烯一季度受下游产品价格上涨因素影响，销售价格同比上涨 22.79%；

4、烧碱一季度市场行情呈现震荡上行态势，整体市场表现尚好，基于年初价格偏弱，一季度销售价格同比下降 27.17%；

5、三氯化磷因下游行业出口量大幅增加，开工较足；主要原料价格大幅上涨，对三氯化磷价格形成较强支撑，销售价格同比上涨 9.23%；

6、双氧水一季度受部分厂家交替检修影响，供应端收紧；三月中旬开始，中下游市场囤货意向增强，销售价格同比上涨 22.44%。

（二）2021 年一季度主要原材料价格变动情况如下：

1、煤炭采购价格较去年同期平均上涨 10.75%；

2、工业盐采购价格较去年同期上涨 18.59%；

3、动力电采购价格较去年同期上涨 7.27%。

三、其他对公司生产经营具有重大影响的事项

本报告期内无其他对公司生产经营具有重大影响的事项。

特此公告。

阳煤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一年四月二十七日

证券代码：600691　证券简称：阳煤化工　公告编号：临 2021-032

阳煤化工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为子公司提供担保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被担保人名称：河北正元氢能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正元氢能”）、山西阳煤丰喜泉稷能源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丰喜泉稷”）、山西阳煤化工机械（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阳煤化机”）、山东阳煤恒通化工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恒通化工”）

●阳煤化工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为正元氢能 7 亿元融资提供保证担保，具体为：在光大银行短期借款 2 亿元，期限 1 年；在晋商银行授信 5 亿元，期限 1 年。

公司为丰喜泉稷 3 亿元融资提供保证担保，具体为：在浦发银行短期借款 1 亿元，期限 1 年；在光大银行授信 2 亿元，期限 1 年。

公司为阳煤化机 5.3 亿元融资提供保证担保，具体为：在浦发银行授信 2 亿元，期限 1 年；在农业银行授信 1 亿元，期限 1 年；在兴业银行授信 1 亿元，期限 1 年；在渤海银行授信 1 亿元，期限 1 年；在民生银行授信 0.3 亿元，期限 1 年。

公司为恒通化工在农业银行授信 1.2 亿元提供保证担保，期限 1 年。

●截止本公告出具日，本公司未发生对外担保逾期现象。

一、担保情况概述

阳煤化工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为子公司河北正元氢能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正元氢能”）、山西阳煤丰喜泉稷能源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丰喜泉稷”）、山西阳煤化工机械（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阳煤化机”）、山东阳煤恒通化工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恒通化工”）在金融机构的融资业务提供担保，现部分担保即将到期或已经到期。公司拟为上述子公司在金融机构的融资业务提供担保，金额共计 16.5 亿，明细如下：

被担保人	融资机构	担保金额	期限
正元氢能	光大银行	2 亿	1 年
	晋商银行	5 亿	1 年
丰喜泉稷	浦发银行	1 亿	1 年
	光大银行	2 亿	1 年
阳煤化机	浦发银行	2 亿	1 年
	农业银行	1 亿	1 年
	兴业银行	1 亿	1 年
	渤海银行	1 亿	1 年
	民生银行	0.3 亿	1 年
恒通化工	农业银行	1.2 亿	1 年
合计		16.5 亿	

根据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及 2021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阳煤化工股份有限公司关于 2021 年度预计为下属子公司提供担保额度的议案》，公司 2021 年为正元氢能的担保额度不超过 26.69 亿元，公司本年已为正元氢能提供担保金额 2.5 亿元，本次担保金额未超过公司对正元氢能的担保融资剩余额度；公司 2021 年为丰喜泉稷的担保额度不超过 19.51 亿元，公司本年未向丰喜泉稷提供担保，本次担保金额未超过公司对丰喜泉稷的担保融资总额度；公司 2021 年为阳煤化机的担保额度不超过 15.92 亿元，公司本年已为阳煤化机提供担保金额 4 亿元，本次担保金额未超过公司对阳煤化机的担保融资剩余额度；公司 2021 年为恒通化工的担保额度不超过 11.86 亿元，公司本年已为恒通化工提供担保金额 2 亿元，本次担保金额未超过公司对恒通化工的担保融资剩余额度。

二、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一）河北正元氢能科技有限公司

1、企业性质：有限责任公司

2、注册地址：河北省沧州临港经济技术开发区东区化工一路北侧

3、法定代表人：王卫军

4、注册资本：110500 万元

5、经营范围：氢气、水蒸汽、二氧化碳尾气的技术开发、技术推广、技术服务；尿素、硫酸铵（危险化学品除外）、水蒸汽、二氧化碳尾气（压缩的或液化的除外）、氨、硫磺、氢气的生产及销售（《安全生产许可证》有效期至 2022 年 11 月 11 日）；场地租赁；房地产开发；货物与技术进出口。（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6、主要财务指标：

截止 2020 年 12 月 31 日，正元氢能经审计的资产总额为 501,023.17 万元，负债总额为 365,773.15 万元，净资产为 135,250.02 万元，营业收入为 189,979.26 万元，净利润为 18,950.32 万元。

截止 2021 年 3 月 31 日，正元氢能未经审计的资产总额为 511,809.71 万元，负债总额为 371,890.55 万元，净资产为 139,919.16 万元，营业收入为 44,169.10 万元，净利润为 4,566.13 万元。

7、被担保人与上市公司关系：正元氢能为公司全资子公司

（二）山西阳煤丰喜泉稷能源有限公司

1、企业性质：有限责任公司

2、注册地址：稷山县西社新型煤焦化循环经济示范区振西大街西侧

3、法定代表人：赵哲军

4、注册资本：40000 万元

5、经营范围：尿素、硫酸铵、液氨、LNG、煤气、氧（压缩的或液化的）、氮、（压缩的或液化的）、硫酸生产、销售。（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6、主要财务指标：

截止 2020 年 12 月 31 日，丰喜泉稷经审计的资产总额为 314,059.36 万元，负债总额为 260,675.04 万元，净资产为 53,384.32 万元，营业收入为 103,607.67 万元，净利润为 2,109.29 万元。

截止 2021 年 3 月 31 日，丰喜泉稷未经审计的资产总额为 335,723.05 万元，负债总额为 279,813.46 万元，净资产为 55,909.59 万元，营业收入为 31,148.49 万元，净利润为 2,498.52 万元。

7、被担保人与上市公司关系：丰喜泉稷为公司全资子公司

（三）山西阳煤化工机械（集团）有限公司

1、企业性质：有限责任公司

2、注册地址：山西综改示范区太原清河园区电子街 10 号

3、法定代表人：李广民

4、注册资本：85350 万元

5、经营范围：化工机械、金属构件产品、新能源装备的设计、制造、安装与销售；锅炉的制造、安装、维修及服务；锅炉构工程；焊接培训、咨询；管道安装；机电设备安装；钢材、有色金属、耐火材料、金属制品、电机、电器、仪表、煤炭的销售；道路普通货物运输。（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6、主要财务指标：

截止 2020 年 12 月 31 日，阳煤化机经审计的资产总额为 402,220.88 万元，负债总额为 243,020.36 万元，净资产为 159,200.52 万元，营业收入为 136,808.16 万元，净利润为 7,005.19 万元。

截止 2021 年 3 月 31 日，阳煤化机未经审计的资产总额为 392,905.57 万元，负债总额为 232,588.46 万元，净资产为 160,317.11 万元，营业收入为 36,634.35 万元，净利润为 1,029.99 万元。

7、被担保人与上市公司关系：阳煤化机为公司全资子公司

（四）山东阳煤恒通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1、企业性质：股份有限公司

2、注册地址：郯城县人民路 327 号

3、法定代表人：武跃华

4、注册资本：82344.7532 万元

5、经营范围：氢氧化钠 40 万吨/年、液氯 36 万吨/年、次氯酸钙 2 万吨/年、盐酸 3.495 万吨/年、三氯化磷 6 万吨/年、氢气 5000 吨/年、过氧化氢 20 万吨/年、稀硫酸 3000 吨/年、乙烯 12 万吨/年、丙烯 18 万吨/年、二氯乙烷 12 万吨/年、氯乙烯 30 万吨/年、丙烷 4024 吨/年、C4(副产品)4320 吨/年、甲醇 20 万吨/年、硫磺 5000 吨/年等的生产销售；碳酰二胺、聚氯乙烯、元明粉、烟气脱硫石膏的生产销售。进料加工、和“三来一补”业务；进出口业务；热源供应。

6、主要财务指标：

截止 2020 年 12 月 31 日，恒通化工经审计的资产总额为 379,602.89 万元，负债总额为 180,107.33 万元，净资产 199,495.56 万元，营业收入为 383,599.44 万元，净利润为 17,756.57 万元。

截止 2021 年 3 月 31 日，恒通化工未经审计的资产总额为 377,660.11 万元，负债总额为 171,943.68 万元，净资产为 205,716.43 万元，营业收入为 104,180.34 万元，净利润为 6,220.87 万元。

7、被担保人与上市公司关系：恒通化工为公司控股子公司，其中：公司持股比例为 81.68%，温州恒业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持股比例为 14.07%，内部职工持股比例为 4.25%。

三、担保协议的主要内容

本公司及下属子公司目前尚未签订具体担保协议，在具体担保事项发生时，公司及下属子公司将根据金融机构的要求签署担保文件，签约时间、担保金额、担保期限等事项以实际签署的合同为准。

四、董事会意见

公司 2021 年度预计为下属子公司提供担保额度事项已经本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及 2021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公司及下属子公司在所预计的担保额度内发生具体担保事项的，在具体担保事项发生前，需再次经公司董事会批准。

董事会认为本次担保是公司为了保证子公司资金周转，保证子公司正常生产运营，公司所提供担保金额未超过预计总额度，董事会同意公司为上述子公司融资提供担保。

五、累计对外担保数量及逾期担保的数量

截至本公告日，本公司及控股子公司累计对外担保余额 80.22 亿元人民币，占本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比例约为 126.34%。

本公司累计对控股子公司担保余额 48.9 亿元人民币，占本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比例约为 77.01%，公司无逾期担保。

六、备查文件

1、阳煤化工股份有限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决议

2、河北正元氢能科技有限公司营业执照

3、山西阳煤丰喜泉稷能源有限公司营业执照

4、山西阳煤化工机械（集团）有限公司营业执照

5、山东阳煤恒通化工股份有限公司营业执照

特此公告。

阳煤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一年四月二十七日

公司代码：600691　公司简称：阳煤化工

阳煤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第一季度报告正文

一、重要提示

1.1 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季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1.2 公司全体董事出席董事会审议季度报告。

1.3 公司负责人冯志武、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朱壮瑞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程计红保证季度报告中财务报表的真实、准确、完整。

1.4 本公司第一季度报告未经审计。

二、公司主要财务数据和股东变化

2.1 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总资产	25,120,758,351.80	24,215,478,711.81	3.7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5,668,363,997.38	5,532,842,250.68	2.45
	年初至报告期末	上年初至上年报告期末	比上年同期增减(%)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11,281,803.44	-61,293,409.89	不适用
	年初至报告期末	上年初至上年报告期末	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收入	4,408,569,629.88	3,888,480,390.08	13.38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33,054,794.46	-262,867,328.75	不适用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121,927,470.14	-273,767,746.62	不适用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2.38	-0.05	增加 2.43 个百分点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560	-0.1106	不适用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0560	-0.1106	不适用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和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金额	说明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119,876.49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但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一定标准定额或定量持续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9,770,852.18	
债务重组损益	-154,700.00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2,390,760.19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409,531.17	
所得税影响额	-589,933.37	
合计	11,127,324.32	

2.2 截止报告期末的股东总数、前十名股东、前十名流通股东（或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股东总数(户)			40,845			
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全称)	期末持股数量	比例(%)	持有有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股东性质
华阳新材料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574,674,600	24.19	0	质押	287,337,300	国有法人
深圳煤业陵产业投资基金有限公司	309,597,522	13.03	309,597,522	无	0	境内非国有法人
北京金陵华软恒毅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54,798,762	6.52	154,798,762	无	0	境内非国有法人
北京金陵华软阳明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54,798,762	6.52	154,798,762	无	0	境内非国有法人
王连水	20,630,808	0.87	0	无	0	境内自然人
徐开东	16,186,396	0.68	0	无	0	境内自然人
淄博朗晖商贸有限公司	10,033,121	0.42	0	无	0	境内非国有法人
张敏	9,119,319	0.38	0	无	0	境内自然人
北京水印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9,100,000	0.38	0	无	0	境内非国有法人
俞烈峰	8,837,000	0.37	0	无	0	境内自然人
前十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持有无限售条件流通股的数量			股份种类及数量 种类		数量
华阳新材料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574,674,600			人民币普通股		574,674,600
王连水	20,630,808			人民币普通股		20,630,808
徐开东	16,186,396			人民币普通股		16,186,396
淄博朗晖商贸有限公司	10,033,121			人民币普通股		10,033,121
张敏	9,119,319			人民币普通股		9,119,319
北京水印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9,100,000			人民币普通股		9,100,000
俞烈峰	8,837,000			人民币普通股		8,837,000
上海呈瑞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呈瑞和兴 12 号私募证券投资基金	8,222,800			人民币普通股		8,222,800
陈荣军	6,655,224			人民币普通股		6,655,224
都成洪	6,107,700			人民币普通股		6,107,70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华阳新材料科技集团有限公司与深圳煤业陵产业投资基金有限公司、北京金陵华软恒毅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北京金陵华软阳明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为一致行动人关系。					
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及持股数量的说明	0					

2.3 截止报告期末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前十名优先股股东、前十名优先股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三、重要事项

3.1 公司主要会计报表项目、财务指标重大变动的情况及原因

√适用　□不适用

3.1.1 资产负债表主要项目变动原因说明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21 年 3 月末	2020 年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末增减金额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末增减幅度
存货	1,390,457,393.03	1,008,749,549.45	381,707,843.58	37.84%
在建工程	1,393,780,135.42	1,034,252,051.86	359,528,083.56	34.76%
其他应付款	388,703,020.04	756,707,016.28	-368,003,996.24	-48.63%

变动原因：

1、存货增加的原因：由于原材料及库存商品价格上涨，囤货增加所致；

2、在建工程增加的原因：子公司搬迁项目热电厂转入；

3、其他应付款减少的原因：归还往来款项所致；

3.1.2 利润表主要项目变动原因说明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21 年 1-3 月份	2020 年 1-3 月份	比上年同期增减金额	比上年同期增减幅度
销售费用	52,929,016.70	80,635,598.67	-27,706,581.97	-34.36%
管理费用	101,439,708.06	208,146,305.80	-106,706,597.74	-51.27%
研发费用	30,049,429.25	10,758,747.06	19,290,682.19	179.30%
财务费用	143,204,720.41	260,656,929.27	-117,452,208.86	-45.06%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18,622,763.49	1,011,273.83	17,611,489.66	1741.52%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513,394.05	-634,612.29	1,148,006.34	不适用
营业外收入	9,042,779.24	2,958,184.68	6,084,594.56	205.69%
营业外支出	510,126.46	5,579,250.74	-5,069,124.28	-90.86%

变动原因：

1、销售费用减少的主要原因是：同期含剥离企业数据，本期不含所致；

2、管理费用减少的主要原因是：同期含剥离企业数据，本期不含所致；

3、研发费用增加的主要原因是：同期子公司研发费用较上期增加所致；

4、财务费用减少的主要原因是：同期含剥离企业数据，本期不含所致；

5、信用减值损失减少的主要原因是：子公司收回欠款，冲回之前计提的坏账；

6、资产减值损失减少的主要原因是：子公司冲回之前计提的存货跌价准备；

7、营业外收入增加的主要原因是：子公司收到的政府补助较上期增加。

8、营业外支出减少的主要原因是：同期含剥离企业数据，本期不含所致。

3.1.3 现金流量表主要项目变动原因说明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21 年 1-3 月份	2020 年 1-3 月份	比上年同期增减金额	比上年同期增减幅度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11,281,803.44	-61,293,409.89	572,575,213.33	不适用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5,774,113.40	-83,434,087.57	27,659,974.17	不适用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05,715,454.93	456,297,795.33	-562,013,250.26	-123.17%

变动原因：

1、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增加的主要原因是：本期产品价格上涨幅度高于原材料价格；导致经营活动现金净流入增加所致。

2、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增加的主要原因是：本期购建固定资产支出较同期减少所致。

3、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减少的主要原因是：本期借款较同期减少、同期含剥离企业数据，本期不含所致。

3.2 重要事项进展情况及其影响和解决方案的分析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3 报告期内超期未履行完毕的承诺事项

□适用　√不适用

3.4 预测年初至下一报告期期末的累计净利润可能为亏损或者与上年同期相比发生重大变动的警示及原因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去年完成了出售资产事项，优化了公司资产结构，提升了公司盈利能力。若公司主要产品市场周期导向未变，公司预测年初至下一报告期期末净利润为正，与上年同期亏损相比发生重大变动。

公司名称	阳煤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	冯志武
日期	2021 年 4 月 27 日

证券代码：002578　证券简称：闽发铝业　公告编号：2021-022

福建省闽发铝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 2020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补充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福建省闽发铝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1 年 4 月 22 日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了《福建省闽发铝业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09）和《福建省闽发铝业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10），现对《福建省闽发铝业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的公告》《福建省闽发铝业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的公告》中的公司《2020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进行补充以下内容：

在公司利润分配方案公布后至实施前，公司总股本由于可转债转股、股份回购、股权激励行权、再融资新增股份上市等原因而发生变化的，则以未来实施分配方案时股权登记日的总股本扣减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中股份总数为基数，按照分配比例（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0.3 元人民币<含税>，不送红股，不以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不变的原则对分配总金额进行调整。

补充后公司《2020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完整公告如下：

经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公司 2020 年度共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62,805,852.06 元，扣除提取 10% 法定盈余公积金 6,427,335.58 元后，加上以前年度未分配利润 292,182,643.24 元，公司累计实现可供股东分配利润为 348,561,159.72 元。

公司 2020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为：以截止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总股本 938,630,183 股（扣除已回购股份数 49,463,113 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0.30 元人民币（含税），剩余未分配利润结转以后年度分配；不送红股，不以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在公司利润分配方案公布后至实施前，公司总股本由于可转债转股、股份回购、股权激励行权、再融资新增股份上市等原因而发生变化的，则以未来实施分配方案时股权登记日的总股本扣减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中股份总数为基数，按照分配比例（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0.3 元人民币<含税>，不送红股，不以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不变的原则对分配总金额进行调整。

公司 2020 年度的利润分配预案兼顾公司发展与股东利益，符合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深圳证券交易所的相关法律法规以及《公司章程》的规定，符合《公司未来三年分红回报规划（2018-2020）》等有关分红规定。

本议案需提请公司 2020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特此公告。

福建省闽发铝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1 年 4 月 27 日

证券代码：002578　证券简称：闽发铝业　公告编号：2021-021

福建省闽发铝业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第一季度报告正文

第一节 重要提示

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季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所有董事均已出席了审议本次季报的董事会会议。

公司负责人詹晓华、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吴赵晶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黄炳煌声明：保证季度报告中财务报表的真实、准确、完整。

第二节 公司基本情况

一、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 是 √ 否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收入(元)	276,063,083.86	196,764,604.67	40.3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10,408,609.88	4,416,143.61	135.69%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元)	7,401,463.55	3,591,806.62	106.07%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28,546,852.27	7,565,561.66	-477.33%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111	0.0045	146.67%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0111	0.0045	146.67%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0.72%	0.32%	0.40%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总资产(元)	1,763,623,158.24	1,814,493,992.99	-2.8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元)	1,448,972,928.09	1,436,608,871.96	0.86%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和金额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年初至报告期期末金额	说明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296,177.83	报废固定资产损失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企业业务密切相关，按照国家统一标准定额或定量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2,861,012.01	政府补助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1,680,384.68	银行理财产品收益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衍生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衍生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衍生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衍生金融负债和其他债权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691,177.58	主要系远期结汇合约公允价值变动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16,190.09	
减：所得税影响额	530,657.91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46.95	
合计	3,007,146.33	--

对公司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界定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以及把《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应说明原因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将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定义、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的情形。

二、报告期末股东总数及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1、普通股股东总数和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数量及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50,348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如有)	0		
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上饶市城市建设投资开发集团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296,329,179	29.99	质押	148,164,589
黄天火	境内自然人		79,707,704	8.07		
黄文乐	境内自然人		53,191,163	5.38		
福建省闽发铝业股份有限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	境内非国有法人		49,463,113	5.04		
黄长远	境内自然人		41,542,500	4.2		
黄印电	境内自然人		41,542,500	4.2		
上海通怡投资管理有限公司－通怡梧桐 15 号私募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19,760,000	2		
吴文选	境内自然人		7,202,300	0.73		
大连经济技术开发区鞍山城建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3,012,900	0.3		
蒋陈焕	境内自然人		2,960,284	0.3		
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持有无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股份种类 股份种类		数量
上饶市城市建设投资开发集团有限公司	296,329,179			人民币普通股		296,329,179
黄天火	79,707,704			人民币普通股		79,707,704
福建省闽发铝业股份有限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	49,463,113			人民币普通股		49,463,113
上海通怡投资管理有限公司－通怡梧桐 15 号私募证券投资基金	19,760,000			人民币普通股		19,760,000
黄文乐	13,297,791			人民币普通股		13,297,791
黄长远	10,385,625			人民币普通股		10,385,625
黄印电	10,385,625			人民币普通股		10,385,625
吴文选	7,202,300			人民币普通股		7,202,300
大连经济技术开发区鞍山城建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3,012,900			人民币普通股		3,012,900
蒋陈焕	2,960,284			人民币普通股		2,960,284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1、本公司第二大股东为黄天火，第三大股东黄文乐为黄天火之子，第五大股东黄长远为黄天火之妹夫，第六大股东黄印电为黄天火之弟，构成关联关系。2、本公司未知上述其他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也未知上述其他股东之间是否属于《上市公司股东持股变动信息披露管理办法》中规定的一致行动人。					
前 10 名股东参与融资融券业务情况说明(如有)	无					

公司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在报告期内是否进行约定购回交易

□ 是 √ 否

公司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在报告期内未进行约定购回交易。

2、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 10 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 适用 √ 不适用

第三节 重要事项

一、报告期主要财务数据、财务指标发生变动的情况及原因

√ 适用 □ 不适用

资产负债表项目	2021 年 3 月 31 日	2020 年 12 月 31 日	增减变动	说明
交易性金融资产	48,032,136.99	105,209,677.78	-54.35%	主要系本期收回到期银行理财产品本金所致。
应收款项融资	5,085,000.00	11,501,597.78	-55.79%	主要系本期背书期初银行承兑汇票支付货款所致。
预付款项	40,542,066.94	18,175,250.08	123.06%	主要系本期预付铝合金棒货款增加所致。
其他应收款	10,069,300.14	6,074,650.99	65.76%	主要系本期支付保证金增加所致。
其他流动资产	133,506,133.11	98,072,118.31	36.13%	主要系本期结构性存款增加所致。
交易性金融负债	586,577.29		100.00%	因本期远期结售汇持仓损益公允价值变动所致。
应付票据	35,935,550.63	92,336,480.63	-61.08%	主要系上年度期末国内信用证到期付款所致。
合同负债	51,999,255.73	38,500,842.81	35.06%	因本期预收客户货款增加所致。
应交税费	6,908,298.61	10